

眉县水利局（部门）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水利发展规划和制度措施，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战略规划及渭河流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抗旱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3. 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4. 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指导全县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 负责节约用水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 配合水文监测工作。开展水文水资源、河湖库和地下水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

7.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8. 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9.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

10. 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落实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11.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2. 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县区、跨镇街的水事纠纷，开展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13. 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4.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县水利局设政秘股、工程建设与计划股、水政水资源股、河湖管理股（河长制湖长制办公室）4个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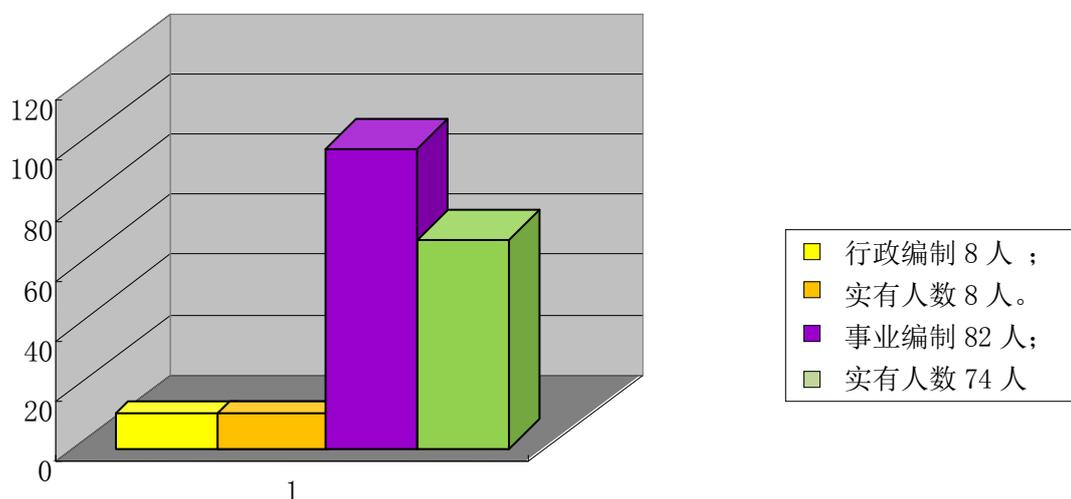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1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7个，包括本级及所属6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水利局部门本级（机关）
2	眉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3	眉县水利管理工作站
4	眉县河务工作站
5	眉县地下水管理监测站
6	眉县水资源事务中心
7	眉县渭河综合治理保护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0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82 人；实有人员 82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7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723.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8.00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5
		9. 卫生健康支出	30.6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921.38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5.2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23.00	本年支出合计	4,723.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723.00	支出总计	4,72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合计		4,723.00	4,72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8.00	1,58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88.00	1,588.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88.00	1,58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5	14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47	13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66	8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1	46.81						
20808	抚恤	13.28	13.28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8	13.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	3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	3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	4.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61	26.61						
213	农林水支出	2,921.38	2,921.38						
21303	水利	2,921.38	2,921.38						
2130301	行政运行	88.52	88.52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0	15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5.36	35.3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700.00	1,70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7.00	127.00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66.00	66.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75.47	175.47						
2130310	水土保持	332.15	332.15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13.16	213.16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130315	抗旱	5.14	5.14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723.00	1,035.36	3,687.6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8.00		1,58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88.00		1,588.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88.00		1,58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5	14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47	13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66	8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1	46.81				
20808	抚恤	13.28	13.28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8	13.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	3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	3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	4.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61	26.61				
213	农林水支出	2,921.38	821.75	2,099.64			
21303	水利	2,921.38	821.75	2,099.64			
2130301	行政运行	88.52	88.52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0		15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5.36	35.3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700.00		1,70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7.00		127.00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66.00	66.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75.47	173.47	2.00			
2130310	水土保持	332.15	222.15	11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13.16	202.53	10.64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130315	抗旱	5.14	5.1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58	27.5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723.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8.00	1,588.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5	147.75		
		9. 卫生健康支出	30.65	30.6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2,921.38	2,921.38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5.22	35.2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23.00	本年支出合计	4,723.00	4,723.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723.00	支出总计	4,723.00	4,72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23.00	1,035.36	3,687.6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8.00		1,58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88.00		1,588.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88.00		1,58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5	14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47	134.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66	87.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1	46.81	
20808	抚恤	13.28	13.28	
2080801	死亡抚恤	13.28	13.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	30.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	30.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	4.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61	26.61	
213	农林水支出	2,921.38	821.75	2,099.64
21303	水利	2,921.38	821.75	2,099.64
2130301	行政运行	88.52	88.52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00		15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5.36	35.3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700.00		1,70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7.00		127.00
2130307	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66.00	66.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75.47	173.47	2.00
2130310	水土保持	332.15	222.15	11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13.16	202.53	10.64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130315	抗旱	5.14	5.1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58	27.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934.93	公用经费合计		100.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3.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43
30101	基本工资	358.38	30201	办公费	13.93
30102	津贴补贴	29.90	30202	印刷费	7.18
30103	奖金	15.49	30205	水费	2.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8	30206	电费	8.23
30107	绩效工资	193.64	30207	邮电费	2.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66	30208	取暖费	0.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81	30211	差旅费	2.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65	30213	维修(护)费	19.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9	30214	租赁费	8.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22	30216	培训费	1.60
30114	医疗费	7.43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1	30226	劳务费	1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28	30228	工会经费	4.71
30304	抚恤金	13.28	30229	福利费	2.16
30305	生活补助	9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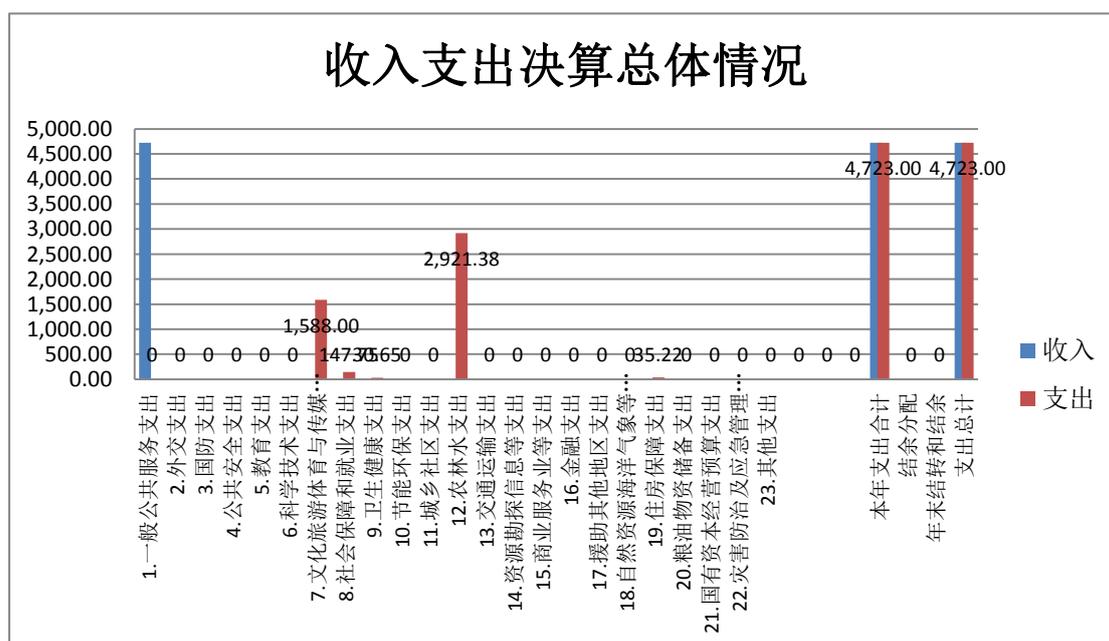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50			3.50		3.50		
决算数	3.25			3.25		3.25		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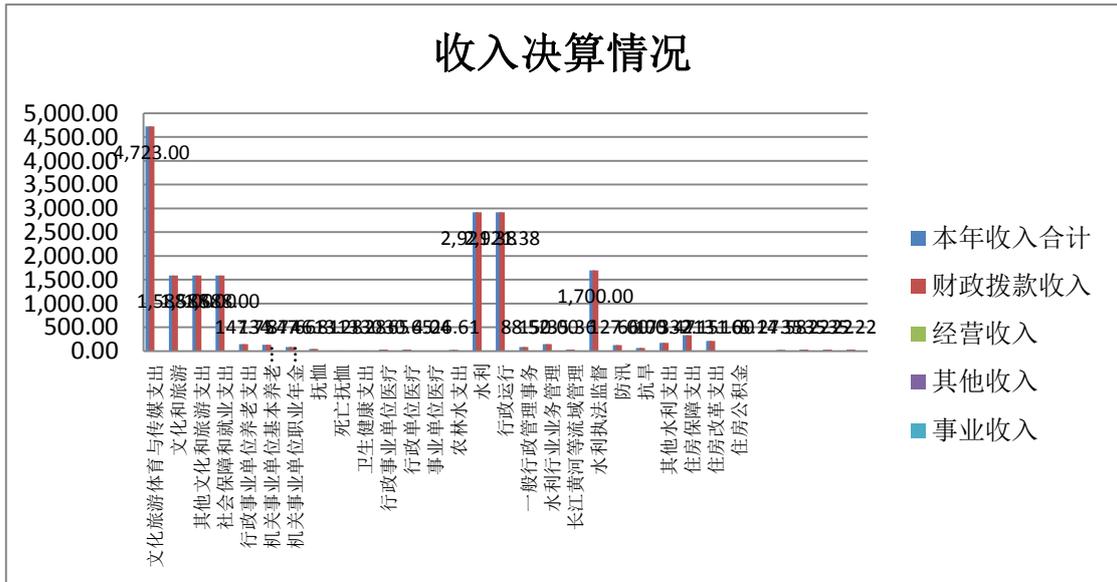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7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682.55 万元，增长 14.45%。主要是项目收支增加，增加原因：本年度谋划实施项目增加，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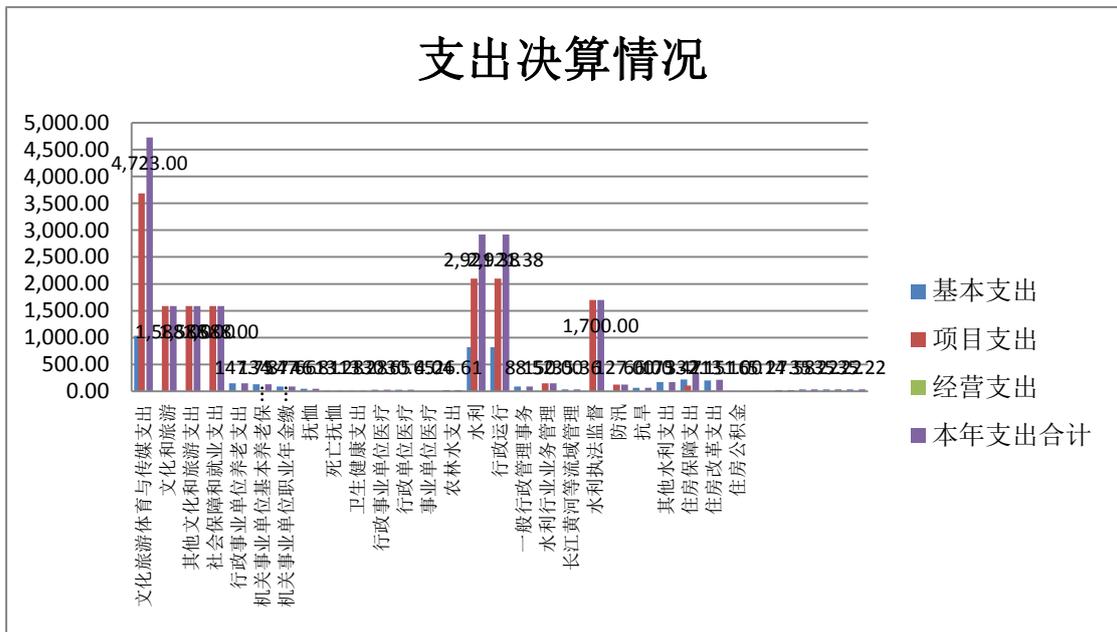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7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2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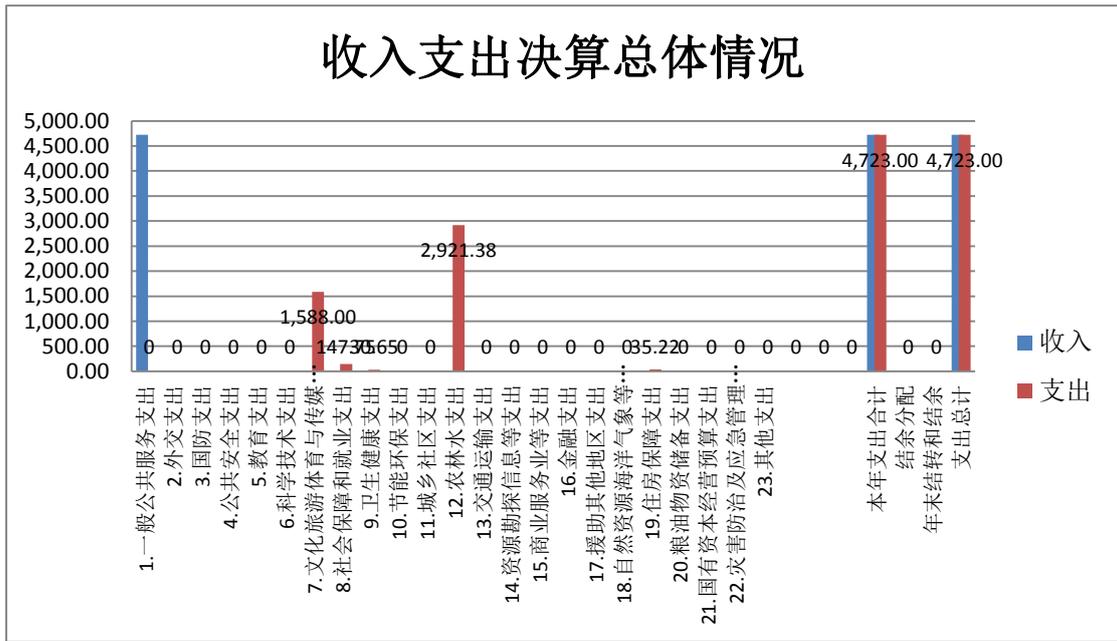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4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5.36 万元，占 21.92%；项目支出 3687.64 万元，占 78.0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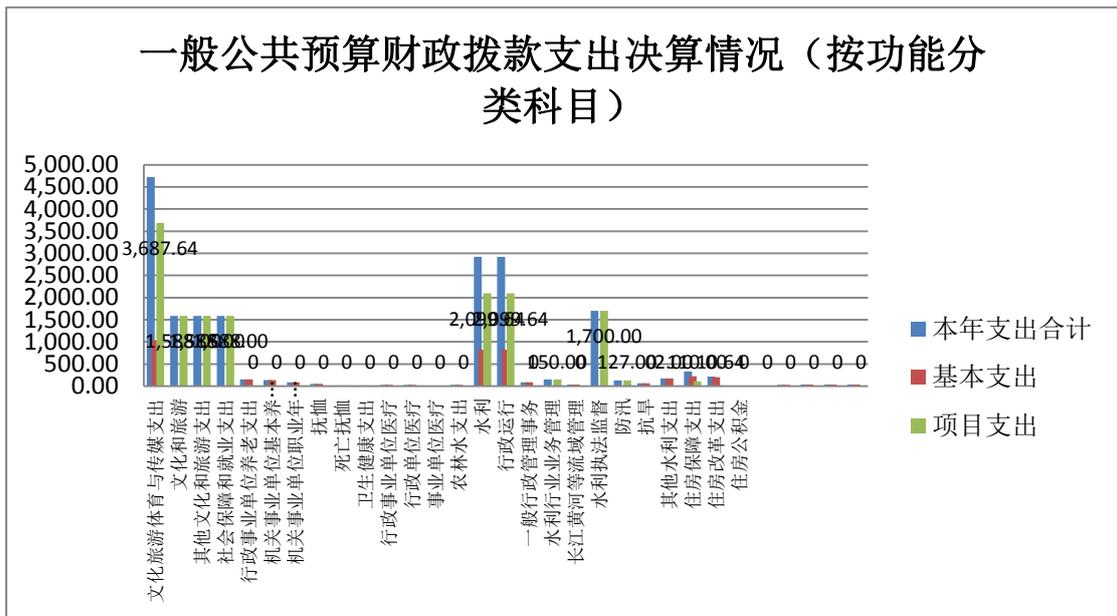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7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682.55 万元，增长 14.45%。主要是项目收支增加，增加原因：本年度谋划实施项目增加，项目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723 万元，支出决算 47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82.55 万元，增长 14.45%。主要是项目收支增加，增加原因：本年度谋划实施项目增加，项目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预算 1588 万元，支出决算 1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14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包含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47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6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81 万元；抚恤 13.28 万元，其中：死亡抚恤 13.28 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3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包含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4.04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26.61 万元。

4、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为 292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2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包含水利 2921.38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88.52 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万元，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35.36 万元，水利工程建设 1700 万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27 万元，长江黄河等流域管理 66 万元，水利执法监督 175.47 万元，水土保持 332.15 万元，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1.16 万元，防汛 1 万元，抗旱 5.14 万元，其他水利支出 27.58 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3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

平)。包含住房改革支出 35.22 万元,其中:住房公积金 35.22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5.3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34.93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823.65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358.38 万元、津贴补贴 29.90 万元、奖金 15.49 万元、伙食补助费 4.18 万元、绩效工资 193.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6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6.8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6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35.22 万元、医疗费 7.4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28 万元,其中:抚恤金 13.28 万元、生活补助 98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00.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93 万元、印刷费 7.18 万元、水费 2.32 万元、电费 8.23 万元、邮电费 2.49 万元、取暖费 0.45 万元、差旅费 2.24 万元、维修(护)费 19.13 万元、租赁费 8.45 万元、培训费 1.60 万元、专用材料费 2.09 万元、劳务费 11.38 万元、工会经费 4.71 万元、福利费 2.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3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50 万元，支出决算 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厉行节约。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购置公务用车车辆。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3.50 万元，支出决算 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厉行节约。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0 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88.52 万元，支出决算 88.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51.68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机构改革人员划转，工资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1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通过事前绩效评估，建立立项评估决策机制，形成资源配置与绩效的事前联系，确保“做正确的事情”和“正确地做事情”；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通过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实现部门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挂钩，实现事后绩效与资源再配置的联系；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通过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部门履职效能、管理效率、社会效应、公众满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了单位职能发挥和服务的质量。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3687.6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度本部门把项目建设作为水利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抓手，通过项目的支撑，使我县水设施网络更趋完善。

组织对 2021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库运行与维护项目、眉县黑峪沟峪口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687.6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 1628 户居民饮水问

题，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950 公顷，突破性推动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城乡供水一体化、水美乡村建设、河道生态治理等工作，全力打造“水安全持久、水资源优质、水生态健康、水环境宜居、水文化先进”的现代水利发展新格局，为实现“五个走在关中前列”目标贡献水利力量。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1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库运行与维护项目、眉县黑峪沟峪口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等 8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汤峪河生态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88 万元，执行数 1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河道得到治理，恢复修复了汤峪河流域水土流失，使生态得到保护。

2、重点项目补助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河道得到治理，生态得到保护。

3、2021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库运行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0 万元，执行数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1 年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对我县 4 座小型水库设施进行了维修养护，保障了全县水库设施正常运行。

4、眉县黑峪沟峪口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10 万元，执行数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项目绩效目标要求全部完成。

5、眉县取用水专项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63 万元，执行数 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我县取水口现状，取水口和未登记取水口的数量、取水口的合规性和取水口的监测计量现状的登记排查。

6、地下水取水登记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 年本单位完成了地下水取水登记专项经费绩效目标。使相关单位及群众满意度达到了 98%。

7、眉县魏家堡枢纽--干沟河入渭口水生态治理工程（1 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00 万元，执行数 1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项目绩效目标要求全部完成。

8、2021 年渭河眉县河堤路绿化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0 万元，执行数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项目绩效目标要求全部完成。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汤峪河生态治理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88	1588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1588	1588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河道得到治理，生态得到保护			河道得到治理，生态得到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河道	1条	1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截至2021年6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是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修复河道	4处	4处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河道是否流畅	是	是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是否得到保护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补助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150	15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河道得到治理, 生态得到保护			河道得到治理, 生态得到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河道、美化环境		1条	1条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截至2021年6月底, 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是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修复河道		4处	4处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河道是否流畅		是	是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是否得到保护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中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库运行与维护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水利管理 workstation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万元	7万元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7万元	7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修养护小型水库工程4处。			对我县4座小型水库设施进行了维修养护, 保障了全县水库设施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处数	4处	4处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截至2021年6月底, 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是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水库维修处数	4处	4处	已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县水库设施是否正常运行	是	是	已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农村生态文明程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已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8%	已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 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眉县黑峪沟峪口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10	10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00hm ²			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00hm 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土保持治理	2平方公里	2平方公里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截至2021年6月底, 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截至2021年底, 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10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业增产		10.5万千克	10.5万千克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2平方公里	2平方公里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2平方公里	2平方公里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6%	已完成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县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中央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眉县取用水专项整治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水资源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63 万元	5.63 万元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5.63 万元	5.63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开展我县取水口核查登记, 摸清我县取水口现状, 掌握已知取水口和未登记取水口的数量、取水口的合规性和取水口的监测计量现状。			完成全县取水口核查登记, 摸清我县取水口现状, 掌握已知取水口和未登记取水口的数量、取水口的合规性和取水口的监测计量现状的登记核查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眉县取用水专项整治项目	1	1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 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已完成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 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100%	已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节约用水量 5 万立方米	5 万立方米	5 万立方米	
		社会效益指标	加快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 是水资源管理更规范	节水 5 万立方米	节水 5 万立方米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我县的地下水资源开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100%	已完成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100%	已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已完成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工作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地下水管理监测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 万元	5 万元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5 万元	5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地下水取水工程的核查、登记、录入、成果汇总上报及登记录入平台的维护更新。			为合理开发、有效利用、积极保护地下水资源，有效的涵养和保护了县域地下水资源，保障了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数量指标	全县机井登记录入数量	1743	1743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取水工程核查、定位、录入	2011 年后新建机井 1743 眼, 定位录入 1743 眼	2011 年后新建机井 1743 眼, 定位录入 1743 眼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确保取水登记工作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取水登记所需经费	5 万元	5 万元	已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专项经费使用经济效益	全县机井核查定位共 3263 个	全县机井核查定位共 3263 个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开发、有效利用、积极保护地下水资源	提供支撑和保障	提供支撑和保障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农业生产生态环境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下水生态	得到保护, 持续好转	得到保护, 持续好转	已完成	
			保障生活用水、协调生产用水、降低灾害损失和维护社会稳定	有重要的不可替代意义	有重要的不可替代意义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8%	已完成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眉县魏家堡枢纽—干沟河入渭口水生态治理工程（1期）				
省级主管部门		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渭河综合正激励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万元	1700 万元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 万元	170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00hm ²			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00hm ²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数量指标	水生态治理	1 处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截至 2021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水生态治理面积	0.97 万平方米	0.97 万平方米	已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治理面积	0.97 万平方米	0.97 万平方米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100%	已完成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10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2%	96%	已完成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渭河眉县段河堤路绿化管护						
省级主管部门	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眉县渭河综合治理保护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20 万元	120 万元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 万元	120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渭河综合治理建设工作成效,全面加强堤防路绿化苗木及工程附属设施的维护管理,保障路面绿化苗木健康生长,进一步提升渭河堤防绿化长廊生态安全屏障。		巩固渭河综合治理建设工作成效,全面加强堤防路绿化苗木及工程附属设施的维护管理,保障路面绿化苗木健康生长,进一步提升渭河堤防绿化长廊生态安全屏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经济成本	单位成本或分项成本节约率	项目投资 120 万元	100%	已完成	
		社会成本 生态环境 成本	社会发展 负作用	否	100%	已完成	
			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否	100%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0%	100%	已完成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46.8 公里堤防路绿化苗木及工程附属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成效将得到加强,有力保障路面绿化苗木健康生长,进一步提升了渭河堤防绿化长廊生态安全屏障。		100%	100%	已完成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渭河眉县段堤防路绿化苗木及工程附属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成效将得到加强,有力保障路面绿化苗木健康生长,进一步提升了渭河堤防绿化长廊生态安全屏障。		100%	100%	已完成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率	95%	96%	已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3687.64 万元，执行数 368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对标“十三五”规划任务收尾，聚焦“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保障水安全、强化水管理、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加快推进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积极探索眉县水利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水利支撑，各项水利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国家水利投资政策方向调整，且资金投向主要以贫困县为主，导致我县争取国家资金压力增大；二是重点项目个数少，前期手续持续时间长，加之有些项目受疫情和实施地作物生长期、收获期和汛期等影响，建设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省市对接联系，积极申报水利项目，争取更多的项目和资金，推动水利事业更好更快发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98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 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拟订全县水利发展规划和制度措施, 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战略规划及渭河流域水利综合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本部门支出合计4723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1035.36万元; 项目支出3687.64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100%	1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	100%	95%	3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资产管理规范	资产管理规范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即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